**技术评分表**

|  |  |
| --- | --- |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分值构成(总分100 分) | 资质部分：20分技术部分：50分投标报价：30分其他评分因素：/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知识产权证明（5分） | 投标人需具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或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包含：数字化智能VTE全流程管理平台、VTE一体化管理系统、VTE全院化数据质控系统、VTE实时监控系统、VTE智能评估系统、VTE质控城市大脑管理平台、VTE健康服务系统及VTE移动相关苹果端、安卓端系统等方面。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能力证明（5分） | 投标厂家辅助服务过三级及以上医院顺利通过电子病历六级评审的，每一个得2分，最多得2分；需提供医院业绩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VTE防治系统能够提供国家法定监督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或检验报告（至少提供国家法定检测机构的盖章页）的得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业绩案例（10分） | 自2018年1月1日至开标当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VTE软件相关项目近三年相关医院有成功的相关业绩案例证明，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注：有效证明文件包括该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复印件（须体现合同名称、签订双方名称、签订时间、主要服务产品名称、双方盖章页），以及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或运营效果报告的相关证明文件。  |
| 技术参数符合度（25分） | 投标产品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25分：“招标参数”中标有“▲”的指标每偏离（负偏离）1条扣5分，扣完为止；“招标参数”中未标“▲”的指标每偏离（负偏离）1条扣2分，扣完为止。  |
| 实施方案（5分） | 实施方案：投标供应商实施方案完整、全面、条理清晰、描述合理可行的，得5-6分；能够相对较好的表达出实施内容的，得3-4分；实施内容描述一般的，得1-2分；没有不得分； |
| 产品设计方案（5分） | 产品设计方案：投标产品设计思路清晰、完整、全面，符合医院信息化发展趋势的，得满分5分；能够较清楚响应招标内容的，得3-4分；能够基本响应招标内容的，得1-2分；没有不得分。 |
| 系统实际应用效果证明（6分） | VTE相关软件产品用户获得全国VTE防治基地评审获得优秀评级的，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6分，未提供的不计分。提供有效用户证明及评级通过证明。有效证明文件包括该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复印件（须体现合同名称、签订双方名称、签订时间、主要服务产品名称、双方盖章页），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或运营效果报告的相关证明文件。  |
| 技术实力（3分） | 与医院合作获得国内、国际相关VTE信息化系统奖项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3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
| 售后服务承诺（2分） | 服务内容完善、合理、全面、可行的，能够提供详细、优质的售后服务方案描述的得2分，内容差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
| 免费维保期（4分） | 在满足招标文件维保期的基础上（验收合格后一年），维保期内具备明确的升级方案、技术标准并符合未来VTE发展情况的，得2分（增加不满1年的不得分），满分4分。**注：以投标响应表或投标人承诺作为评审依据。** |
| 投标产品报价（20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20（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 质保期之后每年的维保费（10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10（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